

证券代码：601609

证券简称：金田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97

债券代码：113046

债券简称：金田转债

债券代码：113068

债券简称：金铜转债

宁波金田铜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宁波金田铜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通知于2023年8月28日以电子邮件、书面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3年8月31日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丁利武主持，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召开程序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宁波金田铜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

1、公司不存在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指导意见》”）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规范运作指引》”）等法律、法规规定的禁止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；公司编制《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（以下简称“员工持股计划”）的程序合法、有效；员工持股计划内容符合《指导意见》《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；公司审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的程序合法、有效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亦

不存在摊派、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公司员工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，不存在公司向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提供贷款、贷款担保或任何其他财务资助的计划或安排。

2、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目前拟定的持有人符合《指导意见》《规范运作指引》及其他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持有人条件，符合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的持有人范围，其作为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3、公司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，有利于进一步建立、健全公司的长效激励机制，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，有效地将股东利益、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。公司拟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1 票。

监事杨玉清女士作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宁波金田铜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《宁波金田铜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指导意见》和《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能保证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，确保员工持股计划规范运行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1 票。

监事杨玉清女士作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金田铜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8 月 31 日